**关于举办能源化工（含资源环境）类**

**专业负责人及骨干教师教育教学能力**

**提升培训的通知**

**各办学单位：**

**根据《省教育厅关于实施 2023 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落实国家级省级培训任务的通知》（苏教师函〔2023〕3号）要求和学院工作安排，由学院环境与化工专指委主任委员单位连云港中专办学点（江苏省连云港中等专业学校）承办的省级能源化工（含资源环境）类专业负责人及骨干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培训（**项目代码：**2023ZSP-A214），定于2023年7月下旬在连云港开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**

**一、培训对象**

各办学单位从事五年制高职教育教学的专任教师（培训名额分配表见附件1）。

**二、培训内容**

**1.能源化工（含资源环境）职业教育的发展成效及发展趋势；**

**2.能源化工（含资源环境）职业教育中的先进教学方法、评价模式、质量保障体系等；**

**3.针对能源化工（含资源环境）职业教育教育教学改革开展研讨。**

**三、时间和地点**

1.培训时间：7月26日-8月2日，7月25日18：00前报到。

2.报到地点：连云港市维也纳智好酒店（江山店）（地址：连云港市朝阳东路5号，酒店联系人：祝经理，电话：15961307933）。

**四、其他事项**

1.请各校认真选派参培学员，根据培训名额分配表确定的报名方式进行报名。通过系统进行报名的学校，使用各自学校用户名和密码，于7月21日前登录江苏教师教育网（http://www.jste.net.cn/cmsplus/index.html)，完成报名。通过线下方式进行报名的学校，于7月21日前将学员信息表（详见附件2）发至培训班工作组邮箱。参培学员一经报名原则上不得变更。参培学员完成报名后及时加入培训班QQ群（群号：881382292）。

2.参培学员培训期间要严格遵守培训纪律，服从培训班日常管理。各校要组织参培人员填写培训承诺书（详见附件3），报到时交培训班工作组。

3.培训结束前每位学员应完成1篇不少于1500字的个人培训总结，并发至培训班工作组邮箱。培训期间，请学员自备笔记本电脑。

4.培训结束后，每位学员应将培训内容积极应用于课程教学，并指导其他教师共同开展教学改革。

5.在培训名额以内正常报名的学员，培训期间食宿统一安排，费用由省教育厅省培专项经费承担，参训学员交通费回原单位报销。

6.联系方式。学院联系人：侍凌风、赵昊，联系电话：025-83335335；培训班工作组联系人：连云港中专办学点胡主任，电话13905137660，邮箱：253977332@qq.com。

附件：1.培训名额分配表

2.线下报名学员信息表

3.培训承诺书

**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**

**2023年7月13日**